

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函

地址：104019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
21號

聯絡人：胡崴智

電話：02-21006300 分機369

電子郵件：will_1231@hurc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住都字第115003326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閱覽期間意見函 (0033262_閱覽期間意見函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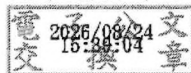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關於本中心辦理公開閱覽「新北市新店區安德段20地號等
28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」公開徵求出資人一案之招商文件
草案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公開閱覽之招商文件草案，將自115年8月24日至115年
8月31日止，於本中心網站都更招商公開閱覽專區
(<https://www.hurc.org.tw/hurc/renewalDraft>) 提供下
載詳閱，敬請協助刊登訊息並轉知予所屬會員。
- 二、公開閱覽期間若有任何意見，請填妥閱覽期間意見函（詳
附件），於115年8月31日17時前以書面親自送達、郵寄或
電子郵件交送本中心綜合業務部專案三組，作為後續修正
之參考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
同業公會、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
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



「新北市新店區安德段 20 地號等 28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」

公開徵求出資人公開評選案文件草案

閱覽期間意見函

受文者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

主旨：檢送關於本案公開評選文件草案申請釐清及建議事項

說明：

一、釐清事項

項次	文件標的	章節頁碼	原條文	疑義/申請釐清說明事項

二、建議說明事項

項次	文件標的	章節頁碼	原條文	建議事項說明

註：1.本表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2.「文件標的」請註明係申請須知或協助實施都市更新事業契約（簡稱出資契約）或需求說明書等；「章節」請註明頁碼。

申請人：

聯絡方式：

中 華 民 國 ○ 年 ○ 月 ○ 日

◎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請申請人務必填寫申請釐清者聯絡方式，以利必要時聯繫相關內容，惟本中心將逐一檢視釐清事項及建議說明內容，研擬修訂本案公開評選文件，非採逐一回復方式辦理。
- 二、請於公告規定時間內（115 年 8 月 31 日下午 5 時前）以書面方式親自送達、郵寄（104019 臺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一段 21 號）或電子郵件（wyse@hurc.org.tw）交送予本中心，超過期限本中心不予受理（採郵寄者以當日郵戳為憑）。申請人於郵寄或電子郵件寄送予本中心後，可再電洽本中心聯絡人（02-2100-6360#369 胡先生）文件是否如期到達。
- 三、填寫字體應端正清晰，若造成誤判時，本中心不予負責；內容模糊不清、使本中心無法明原意，則不予受理。